

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李達仁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蘇錫堅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李德康先生,MH,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黃錦超博士,MH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偉坤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漢文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賢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許錦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BBS,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黎榮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仲輝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譚美普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丁志威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因事缺席者：

沈運華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列席者：

蕭偉全先生,JP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林佩芬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黎錦添先生	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 (黃大仙及西貢區)	社會福利署
余敏權先生	黃大仙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黃麗雲女士	秘書	黃大仙下邨互助協進會) 列席議程) 第七項

秘書：

唐慧蘭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會議。主席歡迎新任財務會秘書唐慧蘭女士，接替已調職的任耀洪先生。主席對任耀洪先生過去的貢獻致謝。

2. 主席請委員參考秘書處席上提交的委員利益申報表(附件)，並提醒委員須在討論撥款申請前申報利益，和聲明與該團體的關係。

一. 通過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3.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第一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無須修改。

二. 2011-2012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
(黃大仙區議會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2012 號)

4. 財務會備悉文件。

三. 2011-2012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的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
(黃大仙區議會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2012 號)

5. 財務會備悉文件。

四. 2012-2013 財政年度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委員會的區議會撥款分配
(黃大仙區議會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2012 號)

6. 秘書介紹文件。

7. 財務會通過：

(a)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六個委員會在 2012-2013 財政年度的撥款分配及支出預算：

委員會	<u>2012-2013年度建議撥款分配</u> (元)	<u>2012-2013年度建議支出預算</u> (元)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2,852,000	3,051,000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6,178,000	6,610,000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922,000	986,000
房屋事務委員會	213,000	227,000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116,000	124,000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8,269,000	8,848,000
	18,550,000	19,846,000

- (b)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在2012-2013財政年度的支出預算；
- (c) 各委員會在獲得撥款後推行活動的模式；
- (d) 繼續授權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批核獲批款團體提出的更改活動申請。

五. 2012-2013 年度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規則及程序」)

(黃大仙區議會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012 號)

8. 秘書介紹文件。

9. 財務會通過：

- (a) 非政府機構須就其社區參與計劃的採購事宜，向區議會秘書處提交報價記錄以及供應商的書面報價或確認報價的文件；
- (b) 因應民政事務總署的「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修訂「規則及程序」附錄的相應開支項目的資助限額規定；
- (c) 因應民政事務總署的「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修訂「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的報價記錄」；

10. 李德康議員查詢就籌辦社區參與計劃時，採購物品/服務必須進行採購程序。由於合辦團體提供服務，因此，邀請該團體合辦活動。但合辦團體所提供的物品/服務不是最低的報價，不能接納。

11.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林佩芬女士回應，根據有關的採購程序和規例，非政府機構使用區議會撥款進行採購時，必須遵守公開、公正、公平競爭和物有所值的原則。不論價值多少，必須嚴格遵守邀請報價的規定，並接納符合要求的最低報價。如不接納最低報價，必須提出充份的理由。

六. 2012-2013財政年度聘用員工安排
(黃大仙區議會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012 號)

12. 秘書介紹文件。
13. 財務會通過文件，授權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按情況延長運用區議會撥款所聘請的員工現時的合約，最長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日。

七. 黃大仙中分區委員會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2012 號)

14. 黃大仙下邨互助協進會秘書黃麗雲女士介紹文件。

15. 財務會通過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長者新春團拜聯歡茶聚 (文件第 6/2012 號)	11,053 元

上述計劃由黃大仙下邨互助協進會負責推行。有關款額將由預留給黃大仙中分區委員會的 18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過往批款後，黃大仙中分區委員會的預留撥款已全數批出。

其他事項

16. 林佩芬女士為議員介紹民政事務總署發出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區議會議員酬金、津貼和開支償還款額安排的指引(二零一二年一月)。

17. 議員就新增設的醫療津貼提出查詢，秘書處會聯絡民政事務總署並回覆議員。

下次開會日期

18. 主席多謝各與會者出席會議，財務會第三次會議訂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19. 此外再無其他議事，會議於上午十一時十五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二年三月

檔案編號：WTSDC 13/15/5/4

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委員利益申報表

<u>黃大仙中分區委員會</u>	<u>簡志豪</u>	<u>委員</u>
(撥款申請文件第 6/2012 號)	黃錦超	委員